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dili Industry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Limited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93)

清盤呈請被駁回

茲提述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二零一七年五月四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六日、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針對本公司之清盤呈請。除非另有指明，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根據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三日向法院提交的同意傳票、法院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七月十九日的頒令及於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的聆訊，清盤呈請已立即被駁回。

承董事會命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鮮揚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鮮揚先生(主席)、孫建坤先生及莊顯偉先生；以及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紹源先生、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